**关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3号）的有关规定。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25年04月07日起，对旗下基金（ETF基金除外）持有的概伦电子（股票代码688206）采用“指数收益法”估值。

自上述股票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08日